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51033100501016	项目名称:	2025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申请单位:	海丰县鲘门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本级）	
实施期限:	1	项目类型:	31 履职类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是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60,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0,000.00	
政策依据: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深财预〔2024〕190号）、《深圳市财政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管理办法》（深财预〔2017〕63号）、《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等文件，实施本项目。年度主要工作是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基本公共服务需求。预算安排的资金主要用来提供和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基本公共服务，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及学校基础设施、教育教学设备需求。			
测算依据:	依据《2025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分配方案》，鲘门中学2025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为6万元。			
年度目标:	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基本公共服务需求，保障学校基础设施、教育教学设备需求。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及学校基础设施、教育教学设备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学校基础设施或更新、购置教学设备次数	≥6次	反映学校本年度使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用以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基本公共服务需求、维护学校基础设施或更新、购置教学设备的次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校维护基础设施、更新购置教学设备合格率	≥98%	反映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及学校基础设施、教育教学设备维护、更新购置教学设施的合格率。合格率=维护、更新购置次数中满足需求的次数/维护、更新购置总次数*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5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资金使用率	≥90%	考察实际使用的奖励资金与预算安排的奖励资金的比例。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2025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支出进度达标率	≥90%	考察2025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使用进度的达标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转移人口融入城市的促进程度	明显促进	考察学校使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提供校园公共服务、维护基础设施、更新购置教育教学设备取得的成效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业转移人口对奖励政策的满意度	≥95%	反映农业转移人口学生对学校使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提供校园公共服务、维护基础设施、更新购置教育教学设备取得的成效的满意度。满意度=对学校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提供服务满意学生数/学生数*100%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1031504005076	项目名称:	四镇学校四点半课后服务经费	
申请单位:	海丰县鲘门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156,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409,000.00	
政策依据:	根据文件1.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深圳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2.中共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工作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深汕编（2020）10号。 各学校课后服务专项经费预算按每生每年1000元标准作为控制数，科学统筹，实行项目管理编报。公办学校按项目纳入学校年度部门预算，民办学校由本级教育行政部门编制经费算，纳年度启门预算，并由教育行政部门拨付至指定的民办学校监管账户，各区教育行政部门可根据本区域发展情况，建立民办学校专项经费审核与管理机制，稳步推进落实本区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课后服务所需经费。			
测算依据:	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中学在校生409人，按1000元/年*409人=409000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加强项目资金支出高效使用，丰富学生课外活动内容，保障学校教学活动及管理运营顺利进行。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丰富学生的课外活动内容，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实现学校教育教学高质量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外活动数	≥8次	反映学校给学生提供的课后服务和课外活动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课外活动服务合格率	≥90%	反映课后服务和课外活动服务的合格情况，合格率=课后服务合格学生数/课后服务参与学生数*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经费年末执行进度	≥90%	考察四点半课后服务项目（预算）资金年末执行进度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四点半课后服务经费节约率	≥0%	反映课后服务经费使用的节约程度。节约率=（预算安排的课后服务工作经费-实际支出的课后服务工作经费）/预算安排的课后服务工作经费*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课后服务学生综合素质提升率	≥98%	考察参与四点半课后服务的学生在思想道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等综合素质方面的提升比例。提升率=课后服务学生中在思想道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等综合素质方面有所提升的学生数/课后服务参与学生数*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对课后服务的满意度	≥98%	考察学生及家长对于课后服务和课外活动的满意状况。满意度=对课后服务满意学生数和家长数之和/课后服务参与学生数与其家长数之和*100%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1031504105082		项目名称:	体检费
申请单位:	海丰县鲘门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304,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0,000.00
政策依据:	政策依据: 1.《关于印发〈广东省中小学教师编制标准实施办法〉的通知》（粤机编办〔2008〕73号） 2.海丰县编委《关于同意海丰县公立中小学布局调整机构编制方案的批复》（海机编〔2017〕64号）			
测算依据:	按2024年11月在职人员50人*2000元/人=100000元测算。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进一步提高我单位教职工健康保障水平，有针对性地做好自我保健与预防，做到科学养生，健康长寿。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本项目，确保教师身体健康，排除身体疾病隐患，为国家教育事业作长久的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体检数	1次	反映单位给教职工提供的体检数量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职工体检的参与率	≥96%	反映教职工参与体检的情况，参与率=教职工参与体检人数/教职工数*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体检费支付及时率	100%	反映体检项目是否按照计划及时完成并及时完成支付。体检费支付及时性=教职工按时参与体检支付的体检费之和/参与体检教职工需支付体检费之和*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体检费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考察体检费项目（预算）资金使用进度的达标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职工健康意识提高程度	显著提升	考察教职工对关注自身身体健康意识的提高程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对体检项目满意度	100%	考察教职工对体检项目的满意状况，满意度=对体检满意教职工人数/教职工全体体检数*100%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三

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编码:	440313231031503805079	项目名称:	中考车辆费用	
申请单位:	海丰县衙门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本级）	
实施期限:	3	项目类型:	15 履职类(运转)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分配方式:	因素法和项目法	
项目总金额（中期规划，元）:	113,1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66,600.00	
政策依据:	根据《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深圳市2023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方案的通知》、《深招办[2023]73号》《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 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工作的通知》、《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文件要求，各初中学校主要负责人是考生往返考点的交通安全和饮食卫生的第一责任人。各初中学校应选择工作认真负责，熟悉业务的领导担任送考组长，提前组织考生和带队教师学习考务规则及考试纪律，遵守有关要求。做好考生接送工作，集中接送考生的车辆必须具备运营资质，驾驶人员必须证照齐全，安全信誉度高，不准超载超速。			
测算依据:	深圳市体育模拟考、体育中考共2天，用车3辆，2天*3*1500元每辆每天=9000元，八年级生物地理会考共1天，用车3辆，1天*3*1500元每辆每天=4500元；物理化学生物实验模拟考、物理化学生物实验考试共2天，用车3辆，2天*3*1500元每辆每天=9000元；英语听说模拟1天、英语听说中考1天，共2天，用车3辆，2天*3*1500元每辆每天=9000元；深圳中考质量测试用车3辆，3辆*3天*1500元每辆每天=13500元。汕尾市体育中考共1天，用车3辆，1天*3*1800元每辆每天=5400元；汕尾市中考质量测试3天，用车3辆，3辆*3天*1800元每辆每天=16200元。14天共需66600元。			
年度目标:	通过本项目，确保初三毕业班体育模拟考、体育中考、物理化学生物实验考试、中考质量监测顺利完成。			
长期目标（跨度多年的项目需填）:	通过通过本项目的开展，确保学生安全准时往返考场，确保三毕业班体育模拟考、体育中考、物理化学生物实验考试、中考质量监测顺利完成，实现学校教育高质量运行，帮助每一届初三毕业生以更好的状态地完成体育模拟考、体育中考、物理化学生物实验考试、中考质量监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车天数	14天	反映学生中考用车的天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学生安全到达考场及安全回来	100%	“反映用车过程的安全性，安全系数=乘坐用车学生数量/安全往返学校与考场的学生数量*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中考车辆安排及时性	100%	反映中考用车安排的及时性。及时性=中考车辆准时到达预订目的地次数/中考车辆按计划行驶次数*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中考车辆费用支出进度达标率	≥90%	考察中考车辆费用项目（预算）资金使用进度的达标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考保障对教育公平的促进作用	有效保障	反映中考车辆接送考生往返考场对教学公平、对学生完成中考的保障效果。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及考生对中考车辆服务的满意度	≥98%	反映学校教师和考生对中考用车提供服务的满意度。满意度=对用车整体感到满意的乘车学生数量与随车带队教师数量之和/乘坐中考用车学生总数与随车带队教师之和*100%。
满意度指标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